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年度报告

年度报告正文（境内）

目 录

- 一、 公司简介
- 二、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四、 股东大会简介
- 五、 董事会报告
- 六、 监事会报告
- 七、 重要事项
- 八、 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 九、 备查文件目录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 司 简 介

公司前身为上海新亚（集团）联营公司，经批准创立于1985年3月，是全国商业系统第一家大型饮食服务集团公司。公司于1993年6月完成股份制改制，1994年12月被批准为中外股份有限公司。年末公司总股本为55324.07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4836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5600万股。本公司10000万股B股和2500万A股分别于1994年12月和1996年10月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以经营酒店、快餐及酒楼业为主，是上海最大的酒店、餐饮集团之一，现投资于二十家酒店(其中包括五星级的新亚汤臣大酒店、四星级的扬子江大酒店、海仑宾馆、建国宾馆)、二家快餐食品连锁企业和四家酒楼(其中包括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新亚大包有限公司等)以及其它与主业相关企业二十一家(其中包括酒店管理公司、旅行社、食品厂、出租汽车公司及经贸公司等)。集团下属酒店拥有4632间客房，多处上海繁华地段，主要接待商务客人，酒店星级均衡分布的特点使集团酒店业务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公司餐饮业务历史悠久，各种风味精彩纷呈，肯德基快餐家喻户晓，"民心工程"大包超常规发展。大众化、大旅游、大市场是公司近年来在适市应变、开拓经营过程中所形成的主导思想，并进而确定以业务经营、资产经营、资本经营三管齐下为经营手段，重点拓展便民小食品、经济型旅馆、特色餐厅、扩张中西式快餐连锁、输出酒店管理和餐饮管理等公司发展项目，积极创建以"统一形象、统一采购、统一销售"为内容的集约化营销机制，促进集团酒店、餐饮、旅游、食品四大主业全面发展。

公司1999年主营业务收入为6.72亿元，净利润11794万元，年末总资产19.17亿元，净资产11.63亿元。

公司宗旨：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服务品质为生命，以酒店业、餐饮服务业为基础，拓展国内外多种经营领域，积极发展实业，注重规模经营和连锁经营，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全国流通领域内具有国际水准，并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的大型上市公司。

1、公司名称：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NEW ASIA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缩写：SNAC

2、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思明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国兴

联系地址：上海市天目西路285号4楼

电 话：86-21-63538008×2404、86-21-63536304

传 真：86-21-63533021

4、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江西中路180号

公司办公地址：上海市天目西路285号4楼

邮政编码：200070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6、公司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亚股份（A股） 新亚B股（B股）

股票代码：600754（A股） 900934（B股）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本年度利润总额及构成(1999年度合并)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142,714,040.51
净利润	117,941,74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54,307.04
主营业务利润	351,018,235.93
其他业务利润	30,213,556.70
营业利润	23,586,481.99
投资收益	121,299,318.10
补贴收入	3,770,391.69
营业外收支净额	-5,942,15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1,509.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07,446.00

说明：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为：补贴收入3,770,392元，转让场地使用权收入23,839,950元，转让股票投资收益87,703,000元，转让长期投资收益7,684,000元，建国宾馆合并价差-601,294元。

2、普华永道(中国)有限公司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对上海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税后利润及资产净值所作之调整如下：

	税后利润	资产净值
	1999年度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报表	117,942	1,162,506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所作的调整：

按权益计入合营企业及联营公司的业绩	(5,984)	2,221
递延汇兑亏损之摊销	5,042	-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报表	117,000	1,164,727

3、截止报告年度末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1999年度	1998年度	199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672,204,026.15	640,659,884.26	739,919,775.41
净利润（元）	117,941,740.96	104,566,188.18	97,360,080.96
总资产（元）	1,916,723,414.11	1,685,539,111.73	1,818,847,440.70
股东权益（元）	1,162,506,262.63	1,044,564,521.67	973,192,777.89
每股收益（元/股）（摊薄）	0.213	0.189	0.229
（加权）	0.213	0.189	0.2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 收益元/股）（摊薄）	-0.008	0.09	0.195
每股净资产（元/股）	2.10	1.89	2.2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1	1.69	2.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元/股）	0.11	0.20	0.07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10.15	10.01	10.00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净利润/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年度末股东权益—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待摊费用—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度末股东权益×100%

4、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 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53,240,740	289,347,488	163,459,211	23,079,165	38,517,082	1,044,564,521
本期增加			54,593,989	13,918,076	117,941,741	172,535,730
本期减少					54,593,988	54,593,988
期末数	553,240,740	289,347,488	218,053,200	36,997,241	101,864,835	1,162,506,263
变动原因			利润分配 提取三金增加	利润分配增加	本年利润增加 预提三金减少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后	持股比例 (%)
一、 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55,280,740		255,280,740	46.14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255,280,740		255,280,740	46.14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93,600,000		93,600,000	16.92
3、内部职工股	9,360,000	-9,360,000	0	0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58,240,740		348,880,740	63.06
二、 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0	+9,360,000	48,360,000	8.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56,000,000		156,000,000	28.2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95,000,000		204,360,000	36.94
三、股份总数	553,240,740		553,240,740	100.00

注：股份变动为内部职工股上市所致。

(2)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993年6月，公司以定向募集方式成立，股本总额为23564.15万元；1994年12月，公司发行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0000万股，发行价每股0.35美元，并于1994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996年9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管理监督委员会批准公开发行1900万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与600万股公司内部职工股一并于1996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999年9月13日，公司936万股内部职工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未上市流通股份由35824.074万股减至34888.074万股，已上市流通股份由19500万股增至20436万股。

2、股东情况介绍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40147户，其中B股3731户。

(2)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份性质
①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	255,280,740	46.14%	国家股
②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4,040,000	2.54%	法人股

③上海久事公司	12,480,000	2.26%	法人股
④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60,000	1.69%	法人股
⑤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	9,360,000	1.69%	法人股
⑥交通银行上海分行	7,800,000	1.41%	法人股
⑦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1.41%	法人股
⑧上海闵行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7,800,000	1.41%	法人股
⑨夏平	5,073,452	0.92%	B股
⑩CBNY S/A PNC/SKANDIA SELECT FUND/CHINA EQUITY AC	4,096,320	0.74%	B股

注：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上述股份，年度内持有股份无变动，也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3) 10%以上的法人股东介绍：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有本公司255,280,740股，占总股本46.14%。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思明先生，经营范围：市国资委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商务咨询及技术培训，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

四、股东大会简介

1、1999年4月29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刊登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召开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公告。1999年6月18日，公司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如期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及其委托代理人共386人，代表股权378,575,5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43%，其中B股股东代表及其委托代理人有143人，代表股权37,196,028股。经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1998年度董事会报告"、"1998年度业务报告"、"1998年度监事会报告"、"199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提案"、"续聘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报告"等决议。此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6月22日的《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2、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本报告期内，原公司董事徐建军先生、张哲先生因工作调动离任，股东大会增选张行女士、蒋平女士为公司董事。

五、董 事 会 报 告

1、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以及公司在本行业中的地位

本公司所处行业是酒店餐饮业，是上海最大的酒店、餐饮集团之一。

年内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以单位客房平均营业额分级评定表彰了全国50家先进饭店，公司属下新亚汤臣大酒店、扬子江大酒店、海仑宾馆3家名列其中。根据上海市统计局年内公布的资料，全市营业收入前100家旅馆中，公司属下有14家酒店，其中扬子江大酒店的营业收入，列全市四星级宾馆之首。上海市统计局公布全市十二大商业行业营业额排行榜中，公司名列正餐行业第一位，肯德基和新亚大包分别名列快餐行业第1位和第5位。年内，公司荣获两项全国大奖：全国创建文明行业工作先进单位和全国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2)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宾馆、餐饮、食品生产及连锁经营、旅游等。

在酒店业方面，上海酒店业继续表现为供应增长大于消费增长，酒店扩容势头尚未扭转，商务房、公寓房的增量投入形成消费分流，平均房价下跌幅度较大。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管理优势确保了市场份额相对增加，客房入住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10个百分点，平均房价跌幅低于全市平均水平7个百分点。公司高星级酒店已逐步实现客源网络国际化，同时对中、低星级宾馆实施了国内整体营销，取得较好效果。

在餐饮业方面，公司取得了中西式连锁快餐国内领先的地位，中式快餐新亚大包年内新开53家，总数达85家，年营业收入近2亿元，发展之快为公众所瞩目，被市商委命名为"上海市家庭厨房工程中心厨房"，成为厨房工程龙头企业，受到市政府和广大市民的广泛好评。西式快餐肯德基年内网点达53家，投资于江苏、浙江的肯德基网点已达56家。

在宾馆餐饮中，大众消费有了较大增长，以年初的年夜饭为例，堂吃1412桌，同比增长27.6%，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6.3%，外卖套餐9831套，同比增长65.2%，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4.2%。新亚月饼产销市场占有列全市第三。

年内，公司大力加强了资产重组力度。为调整公司效益产出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公司与集团公司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业务归并与资产重组。公司先后将拥有的上海南京东路505号部分底层、二层和三层共计2090平方米场地使用权、将本公司与拥有的新亚广场、新亚长城大酒店6%的股权、将拥有的深圳市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64%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并将全资的上海新亚（集团）浦东开发公司与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的美食世界、大方饭店不动产置换，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公司主要附属公司及控股公司经营表：

子公司、控股公司名称	所占权益 (%)	99年营业收入 (万元)	99年税后利润 (万元)
大陆饭店	100	704.5	3.5
闵行饭店	100	1583.8	17.1
新亚明珠大酒店	100	1160.9	0.15
上海新亚国际旅行社	100	4900.9	12.4
上海新亚(集团)摄影公司	100	1563.9	40.9
上海新亚集团经贸公司	100	3774.0	117.9
上海新亚集团出租汽车公司	100	2882.2	202.5
上海新亚食品厂	100	1025.3	937.3
上海新亚集团深圳公司	100	61.0	21.4
上海新亚(集团)酒店管理公司	100	246.1	140.2
上海新亚(集团)广告公司	100	293.5	12.2
上海建国宾馆	65	9940.8	319.6
新亚大包有限公司（注）	50	18117.5	317.3

注：新亚大包有限公司本年度向本公司支付特许经营权管理费720万元。

2、公司财务状况

项目	1999年	1998年	增减(%)
总资产	1,916,723,414.11	1,685,539,111.73	13.72
长期负债	87,224,391.40	36,213,052.97	140.86
股东权益	1,162,506,262.63	1,044,564,520.67	11.29
主营业务利润	351,018,235.93	333,095,780.18	5.38
净利润	117,941,740.96	104,566,188.18	12.79

变动主要原因：

1) 总资产：利润及负债增加所致。

2) 长期负债：新亚大包网点拓展新增长长期借款；母公司在控制利率水平原则下，为改善财务结构，部分短期借款转长期借款。

3) 股东权益：净利润增加。

4) 主营业务利润：新亚大包规模化经营效益大幅增加。

5) 净利润：转让深圳南光法人股所获收益较大。

3、公司投资情况

截止1999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投资净额为40073万元，较上年下降13.83%。

(1) 募股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1996年9月经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共募集资金8835万元，经公司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取消其中新城饭店整体改造计划，将剩余募股资金2680万元追加投入经营中式快餐的新亚大包有限公司，98年投入首批注册资金1000万元，99年已将剩余资金1680万元全部投入。

(2) 报告期内，无非募集资金的重大项目。

4、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的重大影响

中国入世后，外资对公司所处行业投资经营的进一步介入，其在资金规模、管理技术和网络化经营等方面的优势，会对公司的酒店、餐饮、食品、旅游业等业务带来较大影响。但酒店餐饮业在我国是开放程度比较高的行业，在引进外资的同时也引进了先进管理模式。公司所属酒店星级分布均衡，餐饮历史悠久，抗风险强，十几年来已经受了外资酒店冲击、供给增长过度、行业竞争加剧的考验；近年来公司发展战略向"大众化"、"大旅游"和"大市场"调整，并通过集团化战略、规模化经营抵御风险。目前公司高星级酒店已逐步实现客源网络国际化，同时大力发展经济型旅馆，并充分利用加入WTO后的发展机遇，积极探索与国际酒店集团合资合作酒店及管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与外资互相合作各取优势共同发展。

5、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2000年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是：进一步调整经营结构，通过资产整合、业务重组形成新的增长点，以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升级，以市场机制推动管理系统的改革，形成公司的竞争优势，迎接我国加入WTO后发展机遇与挑战，重点工作是：

①在四大产业中培育新的增长点

在酒店业中，高星级酒店向国际客源网络争效益，尽快实现客源网络国际化。中档酒店向外省市客源网络争效益，年内健全异地客房销售网络。大力发展经济型旅馆，并与外资公司洽谈成立合资经济型旅馆公司，继续拓展酒店管理业务。

在餐饮业中，中式快餐新亚大包年内计划新开35家，其中海外1家，使总数达120家，年营业额2.9亿元。拟订特许经营合资、加盟管理办法，吸引外资投入，选择市外发展目标地区。肯德基保持上海快餐行业第一地位。新发展的新亚鸡粥店年内新开6家。餐饮管理全年新发展4家，总数达9家。

在旅游业中，要开发有市场潜力的特色主题旅游组合路线，把新亚订房中心、新亚票务中心、新亚卡中心联合起来，充分利用公司资源的综合整体优势，发挥公司营销中心的作用；通过资产重组和加盟合作方式使新亚出租车队规模达到1200辆，进入全市行业前十位。

在食品加工业中，形成速冻点心、节令点心的研制、生产、销售系统，大幅度提高新亚食品市场占有率；抓好新亚月饼新品研制开发，保持全市市场份额前3位；推出新亚特色菜肴精品系列，提高产品知名度；新开发"新亚小厨房"连锁店，年内发展10家。

②在资本经营和资产经营中取得新突破

经市政府批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上海市食品（集团）公司大部分国有资产划转给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新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公司将抓住契机，实施新的资产重组方案，实现与原食品集团的资产重组和业务重组。同时继续清理不良资产，对亏损企业实施扭亏措施或资产重组。优化公司产业结构，以集中力量投资和发展中短期的支柱产业。

③在深化改革中建立市场机制系统、优化企业管理

进一步理顺公司管理层次和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职责和设置，建立派出产权代表述职、评估制度；完善预算考核办法，健全财务委派制度，实行财务主管转岗制试点；完善"三统一"工作。在强化管理中降低经营成本，加强投资企业权益利润现金回收的管理；设置公司局域网，提高企业管理的技术含量。

6、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1999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998年度报告及摘要"、"1998年度董事会报告"、"1998年度业务报告"、"199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199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提案"、"续聘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报告"、"向上海新亚大包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设立上海新亚（集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关于1999年度工资分配原则的决议"及"关于召开1998年年度股东大会"。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4月29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1999年6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房产使用权转让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6月29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1999年8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999年度中期报告"、"1999年度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8月20日《上海证券报》。

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1999年11月22日召开，会议通报了资产置换、拟转让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6%股权等事项。

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1999年11月30日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6%股权的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12月2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1999年12月13日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资产置换议案。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12月15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1999年12月24日召开，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关于转让本公司拥有的深圳市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此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1999年12月25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组织实施了199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0.60元现金红利(含税)，A股股权登记日为7月27日，除息日为7月28日；B股最后交易日为7月27日，除息日为7月28日，B股股权登记日为7月30日）。

7、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 末 持股数
沈思明	男	61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1997.6-2000.6	0	0
何义钊	男	63	副董事长	1997.6-2000.6	15600	15600
吕九龙	男	56	副董事长	1997.6-2000.6	15600	15600
俞敏亮	男	42	董事兼总经理	1997.6-2000.6	10920	10920
张志毅	男	63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7.6-2000.6	10920	10920
陈红军	男	49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7.6-2000.6	10920	10920
张宝华	男	48	董事兼副总经理	1997.6-2000.6	10920	10920
戚大安	男	49	董事兼党委副书记	1997.6-2000.6	10920	10920
张 行	女	39	董事	1999.6-2000.6	0	0
张桂娟	女	57	董事	1997.6-2000.6	0	0

李松发	男	59	董事	1997.6-2000.6	10920	10920
陈出新	男	46	董事	1997.6-2000.6	10920	10920
鲁又鸣	男	65	董事	1997.6-2000.6	10920	10920
杨孟华	男	56	董事	1997.6-2000.6	0	0
蒋平	女	41	董事	1999.6-2000.6	0	0
李安亭	男	58	监事长兼 党委副书记	1997.6-2000.6	10920	10920
张佩连	女	48	监事	1997.6-2000.6	10920	10920
赵璧美	女	46	监事	1997.6-2000.6	1404	1404
王志成	男	44	监事	1997.6-2000.6	2184	2184
焦智勇	男	36	监事	1997.6-2000.6	390	390
王国兴	男	36	董事会秘书	1997.6-2000.6	3120	3120

①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是：人民币1,077,934元

报酬区间（人民币／年）	人数
9万元 至 11万元	5人
7万元 至 9万元	6人
7万元 以下	1人

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张行、张桂娟、李松发、陈出新、鲁又鸣、杨孟华、蒋平

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监事：张佩连、焦智勇

②报告期内，原公司董事徐建军先生、张哲先生因工作调动离任，股东大会增选张行女士、蒋平女士为公司董事。

③报告期内，无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情况。

(2) 公司员工数量、专业构成、教育程度及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截止1999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册职工4899人，其中生产人员3350人，销售人员171人，技术人员282人，财务人员338人，行政人员758人。员工中硕士11人，本科125人，大专654人，中专714人，高中1028人；高级职称（含高级技师）243人，中级职称（含中级技师）642人。现有退休职工1255人。

8、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为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目标，公司董事会决定199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9、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无变更。

六、监事会报告

1999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发展规划、重大项目投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健康有序的发展。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二次会议：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召开二届六次会议，主要听取和审议一九九八年财务决算和一九九八年财务审计情况的报告以及讨论和通过监事会报告；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六日召开二届七次会议，主要听取和审议公司一九九九年中期报告和财务审计情况。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和参加了股东大会。

一、公司的经营管理依法运作，决策程序与决策内容是符合规定的，是合法的；公司先后建立并完善了资金使用、财务委派以及资产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等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市场需求不足，客源严重分流，竞争激烈的情况下，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力，清正廉洁，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运行稳妥正常，能够按照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规范操作，公司的各项财务报表所列数据均是真实可靠的，有关1999年资产减值准备金的计提符合公司实际，是稳健真实的，经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实事求是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最近一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即一九九六年九月公司发行1900万股A股，共募集资金8835万元，经公司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将其中用于新城饭店整体改造计划的剩余募集资金2680万元转投于新亚大包有限公司，该事项及时进行了披露和报告。其中1998年已投入首批注册资金1000万元，1999年亦将剩余的1680万元全部注入。

四、公司在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中价格合理，不搞内幕交易，没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五、本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在交易内容、价格、数据等方面均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1999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七、重 要 事 项

1、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更情况；公司无董事会换届；经1999年6月18日公司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董事徐建军先生、张哲先生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张行女士、蒋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公司无总经理变更、解聘或新聘董事会秘书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置换及出售资产情况详见重要事项5(2)。

5、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无购销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2) 资产、股权转让发生的关联交易：

1999年6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房产使用权转让议案：将本公司全额拥有的上海南京东路505号部分底层、二层和三层共计2090平方米场地使用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970万元，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全部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场地使用权交割日为1999年6月30日。本公司获得转让净收益2384万元。该事项已于1999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予以披露。

1999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过股权转让议案：将公司拥有的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6%股权转让给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格为84万元人民币，股权交割日为1999年11月30日。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于协议签署15天内支付转让金的51%，协议签署45天内支付余款。此外，本公司持有40%股权的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也同时将其持有的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94%股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获得转让净收益768万元。该事项已于1999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予以披露。

1999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过资产置换议案：将本公司拥有的上海新亚(集团)浦东开发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070万元；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美食世界、大方饭店房地产权转让给本公司，在资产评估基础上，确定协议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3730万元、2480万元。双方置换资产的差额860万元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于协议生效后180天内支付给本公司，股权资产交割日为1999年12月15日。该事项已于1999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予以披露。

1999年12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转让本公司拥有的深圳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为了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经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协商，董事会决定以协议方式将本公司拥有的深圳市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43) 10.64%股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格确定为11850万元人民币。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于协议签订生效后七天内以现金方式全额支付转让金。本公司获得转让净收益87

70万元。转让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深圳市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该事项已于1999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予以披露。

(3) 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担保事项

本公司应收关联公司年末应收款余额为4.16亿元。其中,应收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9296万元(8386万元于2000年3月16日收回,详见期后事项.);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2997万元(该公司原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后者目前正在协助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抓紧办理还款手续.)。

本公司向关联公司提供4.1亿元的借款担保,其中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的3亿元由香港汤臣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8100万元的借款已于2000年度归还人民币200万元,余款计人民币7900万元于2000年3月28日起转为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三分开"情况:报告期内,我公司已做到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和财务独立,实行了与控股股东"三分开"。

7、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8、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用普华永道(中国)有限公司(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境内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

9、报告期内公司无更改名称或股票简称情况。

八、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1993年6月9日,上海市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沪总副字第019036号
- 3、税务登记号码:地税沪字310044132203715号
- 4、公司未流通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上海证券中央登记结算公司
-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国)有限公司
淮海中路333号瑞安广场十二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淮海中路333号瑞安广场十二楼

九、备 查 文 件 目 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0年3月30日

审计报告及会计报表附注（境内）

审计报告

普华审字(2000)第170号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和贵集团199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1999年度的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是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载于第2页至第39页的贵公司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

了贵公司和贵集团199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199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周忠惠

注册会计师王笑

中国

上海

2000年3月30日

(一) 公司简介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9日成立。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酒店、快餐和旅馆服务业务。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详情列于附注34。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5,281,000股国家拥有股，占总股本的46.14%，是本公司的最大股东。

(二)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集团执行的会计制度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帐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结算日所有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当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由此产生的与原帐面余额之间的差异直接记入利润表。

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不超过三个月，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帐核算方法

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帐损失，冲减坏帐准备金。

坏帐准备金在对每笔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

8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开发产品、零售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开发产品为一家主营房地产的子公司已建成的综合用房。

存货按实际成本入帐。原材料和零售商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计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计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摊销成本。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对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9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核算。短期投资收益在收到现金时确认。短期投资按年末投资总额计提跌价准备。

10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价值入帐。

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成本与本集团在其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计入股权投资差额。本集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从成本法改为权益法，自改用权益法的年度终了，将投资成本与本集团在其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计入股权投资差额。股权投资差额按10年摊销。

11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续)

长期债权投资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各项附加费用，以及支付的自发行起至购入债券止的应计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企业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该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作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和其他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非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固定资产按购置或新建时的原始成本计价。对本集团在改制时评估增值的固定资产，按其评估确认后的原价入帐。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直线法并按其原价减去估计残值平均计提折旧额。残值按原价的10%估算。

固定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20至50年
设备	5至10年
运输工具	5至7年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成本入帐。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还包括在兴建期间为项目筹措资金所发生的利息费用。在建工程在实质上已经完成，并实际投入使用时转入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14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土地使用权，职工住房使用权和出租车营运牌照，按成本入帐，并采用直线法按下列年限平均计提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20-50年
职工住房使用权	10年
出租车营运牌照	30年

15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开办费是指在正式营业前，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进入适当运作状态所必须发生的费用。这些费用列入开办费，并从本公司或子公司全面正式营业日起按5年以直线法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营业场所的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入帐并采用直线法按5至10年摊销。

16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收入于客户接受商品或劳务，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该收入相应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入帐。

其他收入的确认是基于如下基础：

- 利息收入 - 除非无法收回，均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 股利收入 - 当已获得应收该股利的权利时确认。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18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 11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

合并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的会计报表。

子公司指本公司拥有其5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具有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权力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企业。

19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指子集团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

本公司和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已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三) 税项

主要税种和税率列示如下：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批文沪财企二[1994] 77号，本公司自B股上市之日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缴纳所得税。

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至33%缴纳所得税。

2 营业税

本集团按应纳税营业额的5%缴纳营业税。

3 增 值 税

本集团按应纳税销售额的 17% 缴纳增值税。

4 城 市 维 护 建 设 税 和 教 育 费 附 加

本集团按应交增值税及营业税的 7% 和 3% 分别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四) 主要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详见附注 34。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 币 资 金

	199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99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现 金	635,850	567,329
银 行 存 款	262,823,747	171,684,823
	-----	-----
	263,459,597	172,252,152
	-----	-----

1999年 12月 31日 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资金：

外 币 名 称	外 币	汇 率	折 合 人 民 币 元
美 元	2,687,306	8.2793	22,249,013
港 元	2,088	1.0651	2,224
日 元	137,092	0.080933	11,095

			22,262,332

2 短 期 投 资

	投 资 金 额 人 民 币 元	1999年12月31日		1998年12月31日		跌 价 准 备 人 民 币 元
		市 价(a) 人 民 币 元	跌 价 准 备 人 民 币 元	投 资 金 额 人 民 币 元	市 价 人 民 币 元	
债券投资	20,910,540	20,030,598	(879,942)	38,260	无	-
	-----	-----	-----	-----	-----	-----
合 计	20,910,540	20,030,598	(879,942)	38,260	无	-
	-----	-----	-----	-----	-----	-----

注(a)：市价为公布于《上海证券报》1999年12月30日之相关债券收盘价。

3 应 收 股 利

应收股利为被投资企业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分派的利润。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	20,848,635	65,201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5,615,349	-
上海海仑宾馆有限公司	1,600,000	-
深圳南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482,910
其它	2,264,438	2,326,526
	-----	-----
	30,328,422	3,874,637
	-----	-----

4 应 收 帐 款

(i) 合 并

(a) 帐 龄 分 析 及 坏 帐 准 备

	1999年 12月 31日		坏 帐 准 备	1998年 12月 31日		坏 帐 准 备
	人 民 币 元	比 例 (%)		人 民 币 元	比 例 (%)	
帐 龄：						
1年 以 内	19,766,824	75.3	-	25,138,741	70.1	-
1-2年	2,683,827	10.2	-	5,896,284	16.5	-

2-3年	1,736,939	6.6	-	1,618,316	4.5	-
3年 以上	2,074,902	7.9	2,074,902	3,187,634	8.9	1,671,501
	-----	-----	-----	-----	-----	-----
合 计	26,262,492	100	2,074,902	35,840,975	100	1,671,501
	-----	-----	-----	-----	-----	-----

(b) 1999年 12月 31日 余额 中 五 个 欠 款 最 大 的 单 位 及 欠 款 金 额 列 示 如 下：

单 位 名 称	年 末 欠 款 金 额 人 民 币 元	欠 款 时 间	欠 款 原 因
上 海 现 代 国 际 传 播 公 司	1,055,018	一 年 以 内	提 供 劳 务
上 海 华 宏 烟 糖 公 司	500,000	一 年 以 内	提 供 劳 务
威 海 市 中 国 旅 行 社	362,887	一 年 以 内	提 供 劳 务
上 海 松 宝 船 舶 配 件 中 心	361,867	一 年 以 内	提 供 劳 务
南 雅 实 业 公 司	352,732	二 至 三 年	提 供 劳 务

	2,632,504		

(ii) 母 公 司

(a) 帐 龄 分 析 及 坏 帐 准 备

帐 龄：	1999年 12月 31日		坏 帐 准 备	1998年 12月 31日		坏 帐 准 备
	人 民 币 元	比 例 (%)		人 民 币 元	比 例 (%)	
1年 以 内	2,737,366	77.6	-	6,509,300	83.3	-
1-2年	296,925	8.4	-	733,739	9.4	-
2-3年	107,817	3.1	-	272,394	3.5	-
3年 以 上	386,529	10.9	386,529	301,555	3.8	41,383
	-----	-----	-----	-----	-----	-----
合 计	3,528,637	100	386,529	7,816,988	100	41,383
	-----	-----	-----	-----	-----	-----

5 其 他 应 收 款

1999年 12月 31日

1998年 12月 31日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人民币元	比例 (%)	坏帐准备
帐龄：						
1年以内	222,049,861	52.3	-	228,673,987	81.8	-
1-2年	190,229,380	44.8	-	36,509,675	13.1	-
2-3年	4,047,010	1.0	-	8,021,882	2.9	-
3年以上	8,169,217	1.9	6,410,773	8,221,597	2.2	2,000,000
	-----	-----	-----	-----	-----	-----
合计	424,495,468	100	6,410,773	281,427,141	100	2,000,000
	-----	-----	-----	-----	-----	-----

1999年12月31日余额中五个欠款最大的单位及欠款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	299,728,901	一至三年	借款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	92,955,115	一至二年	借款
上海海仑宾馆有限公司	2,228,714	一至二年	租金收入
上海新亚商厦	1,910,000	三年以上	借款
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	1,836,000	三年以上	借款

	398,658,730		

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应收本公司国家拥有股持有者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之款项，金额为人民币92,955,115元(1998年：人民币41,439,485元)。除此之外，持本公司5%或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并没有欠款。

6 坏帐准备

	199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99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附注(4))	2,074,902	1,671,501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附注(5))	6,410,773	2,000,000
	-----	-----
	8,485,675	3,671,501
	-----	-----

7 预付帐款

	1999年12月31日		199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比例%	人民币元	比例%
帐龄分析：				
1年以内	5,063,895	84.3	5,566,934	78.0
1-2年	646,891	10.8	271,005	3.8
2-3年	149,500	2.5	176,600	2.4
3年以上	144,788	2.4	1,126,066	15.8
	-----	----	-----	----
	6,005,074	100	7,140,605	100
	-----	----	-----	----

预付帐款内无预付给持本公司5%或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款项。

1999年12月31日余额中最大的五笔预付帐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人民币元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科麦食品有限公司	352,000	一年以内	采购商品
科赛物流系统设备公司	325,700	一年以内	采购商品
同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4,412	一年以内	采购商品
钟建平	200,000	一年以内	采购商品
史久德	180,000	一年以内	采购商品

	1,382,112		

8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999年12月31日		1998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原材料	8,255,845	-	7,633,967	-
开发产品	41,909,329	-	-	-
在建开发产品	-	21,173,440	-	-
零售商品	8,765,826	(265,260)	8,014,847	(25,000)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11,592,777	-	11,216,084	-
	-----	-----	-----	-----

合 计	70,523,777	(265,260)	48,038,338	(25,000)
	-----	-----	-----	-----
9 待 摊 费 用				
	1999年 12月 31日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装 修 费 用	337,912	1,705,662		
待 摊 期 初 进 项 税 额	103,535	281,105		
其 他	2,612,120	2,455,255		
	-----	-----		
	3,053,567	4,442,022		
	-----	-----		
10 长 期 投 资				
	1999年1月1日			1999年12月31日
余 额	减 值 准 备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减 少	余 额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长 期 股 权 投 资：				
股 票 投 资(1) 77,149,235	-	-	(14,829,000)	62,320,235
其他股权投资(2) 368,601,739	(10,726,876)	69,835,250	(88,199,134)	350,237,855
	-----	-----	-----	-----
	445,750,974	(10,726,876)	(103,028,134)	412,558,090
	-----	-----	-----	-----
长 期 债 权 投 资：				
债 券 投 资 30,027,925	-	-	(29,520,789)	507,136
	-----	-----	-----	-----
(1) 股 票 投 资 (法 人 股)				
	占 被 投			
	资 公 司			
被 投 资 公 司 名 称	股 数	股 权 比 例	投 资 金 额	
	(千 股)	(%)	人 民 币 元	备 注
上 海 国 际 信 托 投 资 公 司	16,668	<1%	26,668,300	注 b
申 银 万 国 证 券	6,930	<1%	10,000,000	注 b
浦 东 发 展 银 行	8,000	<1%	8,000,000	注 a
商 业 网 点	9,202	5.77%	7,479,375	注 a
粤 海 发	2,670	4.99%	2,937,000	注 a
豫 园 商 城	396.4	<1%	1,733,060	注 a
交 通 银 行	801.4	<1%	1,000,000	注 b

嘉 宝 股 份	270	<1%	957,000	注 a
长 江 联 合 发 展 公 司	500	<1%	700,000	注 a
电 器 股 份	180	<1%	660,000	注 a
其 他		不适用	2,185,500	注 b

			62,320,235	

注 a：上述为上市公司尚未流通之法人股，故无市价参照。

注 b：此等法人股为非上市公司之法人股，故无市价参照。

(2) 其他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起止期	占被投资 公司注册 资本比例	投资金额 (合计数) 人民币元	本年权益 增(减)金额 人民币元	累计权益 增(减)金额 人民币元
权 益 法：					
上海新亚 -- 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1993 - 2043	50%	87,367,277	(18,159,325)	(41,617,166)
上 海 肯 德 基 有 限 公 司	1989 - 2009	49%	58,934,319	(24,087,913)	8,674,489
上 海 海 仑 宾 馆 有 限 公 司	1985 - 2010	50%	50,443,597	(2,374,250)	(239,155)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1985 - 2018	40%	19,312,909	9,482,375	9,347,232
上 海 中 亚 饭 店	1989 - 2004	45%	15,086,247	1,068,770	3,991,792
上海新亚裕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1988 - 2013	50%	6,390,154	(601,243)	2,737,027
上海新鹿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997 - 2017	25%	1,189,554	168,721	(914,369)
上海新亚英之杰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997 - 2012	50%	2,280,956	225,742	554,019
上 海 百 乐 门 大 酒 店	1989 - 2009	30%	17,813,230	6,455,045	8,492,007
上 海 新 亚 之 光 大 酒 店	1992-未规定期限	51%	2,202,725	(4,187,275)	(8,058,446)
上 海 新 南 经 营 发 展 公 司	1992-未规定期限	50%	2,175,239	175,239	175,239
上海新亚富丽华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1998-未规定期限	41%	16,040,639	972,639	1,690,639
上海科宝新亚照相冲洗有限公司	1994 - 2004	45%	5,429,333	29,924	29,924
上海新亚汤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994 - 2009	50%	4,373,777	29,575	29,575
上海亚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995 - 2005	85%	2,736,158	(99,138)	(99,138)
上海新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93 - 2018	50%	1,333,610	(98,640)	(98,640)
			-----	-----	-----
			293,109,724	(30,999,754)	(15,304,971)
			-----	-----	-----
成 本 法：					
温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	1998 - 2018	15%	11,003,407	-	-
上海商务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989-未规定期限	3%	7,887,700	-	-

沙家浜度假村文化娱乐中心有限公司1997-未规定期限	15%	8,000,000	-	-
杭州肯德基有限公司	1992 - 2002	8%	4,798,702	-
其它		19,779,132	-	-
		-----	-----	-----
		51,468,941	-	-
		-----	-----	-----
上海建国宾馆—合并价差		5,659,190	-	-
		-----	-----	-----
		350,237,855	(30,999,754)	(15,304,971)
		-----	-----	-----

上述投资金额中所含之股权投资差额如下：

被投资单位	原始金额 人民币元	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额 人民币元	摊余金额 人民币元
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5,490,783	10年	(1,098,157)	4,392,626
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	(4,343,488)	10年	868,698	(3,474,790)
上海海仑宾馆有限公司	22,088,820	10年	(4,417,764)	17,671,056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3,436,320	10年	(687,264)	2,749,056
上海中亚饭店	1,165,659	10年	(233,132)	932,527
上海新亚裕宝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2,250,855)	10年	450,171	(1,800,684)
上海新鹿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690,847	10年	(138,169)	552,678
上海新亚英之杰信息程工程有限公司	69,525	10年	(13,905)	55,620
	-----		-----	-----
	26,347,611		(5,269,522)	21,078,089
	-----		-----	-----

上述股权投资差异的形成主要由于本公司股票上市时之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999年 1月 1日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转出 人民币元	1999年 12月 31日 人民币元
苏州新亚快餐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	-	2,000,000	-
上海新亚国际商务咨询公司	(1,583,149)	-	1,583,149	-
新亚嘉士德食品有限公司	(2,731,794)	(751,001)	-	(3,482,795)

上海城酒家	(2,761,933)	-	-	(2,761,933)
苏州上海新亚美食天地	(650,000)	-	650,000	-
上海世美食品有限公司	(980,000)	-	980,000	-
温州王朝大酒店有限公司	-	(4,205,782)	-	(4,205,782)
昆山大酒店	-	(1,840,916)	-	(1,840,916)
其他	(20,000)	(27,300)	-	(47,300)
	-----	-----	-----	-----
	(10,726,876)	(6,824,999)	5,213,149	(12,338,726)
	-----	-----	-----	-----

上述企业正处于清理整顿、清算阶段或严重亏损，故对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 值					
1999年					
1月1日余额	198,676,865	233,167,852	65,443,111	497,287,828	
本年增加	8,464,600	50,051,094	15,849,056	74,364,750	注 a
本年减少	(1,791,638)	(10,335,972)	(8,640,043)	(20,767,653)	
	-----	-----	-----	-----	
1999年					
12月31日余额	205,349,827	272,882,974	72,652,124	550,884,925	
	-----	-----	-----	-----	
累 计 折 旧					
1999年					
1月1日余额	43,731,817	112,279,745	23,970,621	179,982,183	
本年计提	10,308,796	23,156,393	10,164,597	43,629,786	
本年减少	(1,811,294)	(4,992,910)	(5,133,713)	(11,937,917)	
	-----	-----	-----	-----	
1999年					
12月31日余额	52,229,319	130,443,228	29,001,505	211,674,052	
	-----	-----	-----	-----	
净 值					
1999年					
12月31日	153,120,508	142,439,746	43,650,619	339,210,873	

1998年	-----	-----	-----	-----
12月31日	154,945,048	120,888,107	41,472,490	317,305,645
	-----	-----	-----	-----

注 a：本年度固定资产增加数中包括在建工程转入之固定资产计人民币17,498,913 元。

12 在建工程

工 程 名 称	预算数	1999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出 人民币元	1999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人民币元
美食世界改造工程	55,900,000	8,160,258	35,934,874	-	44,095,132	金融机构借款
东亚饭店装修工程		1,757,546	2,562,641	(4,320,187)	-	自 筹
新亚大酒店装修工程		2,114,899	3,615,868	(4,648,076)	1,082,691	自 筹
新亚大包装修工程	71,600,000	-	22,696,590	-	22,696,590	金融机构借款
其他	-	8,723,442	15,696,232	(19,825,248)	4,594,426	
总 计	127,500,000	20,756,145	80,506,205	(28,793,511)	72,468,839	

含利息资本化金额：

美食世界改造工程	15,333	1,001,756	-	1,017,089
新亚大包装修工程	-	1,502,522	-	1,502,522
总 计	15,333	2,504,278	-	2,519,611

13 无 形 资 产

原始金额 人民币元	1999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出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1999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剩余摊 销期限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97,521,507	40,353,035	-	47,787,289	-	(1,164,515)	86,975,809	38-45年
职工住房								
使用权	9,281,395	13,360,994	-	581,506	(7,032,568)	(890,923)	6,019,009	9-15年
出租车								
营运牌照	22,200,000	20,545,000	-	1,200,000	-	(740,006)	21,004,994	29-30年
	-----	-----	----	-----	-----	-----	-----	
	129,002,902	74,259,029	-	49,568,795	(7,032,568)	(2,795,444)	113,999,812	
	-----	-----	----	-----	-----	-----	-----	

14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

	原始金额	1999年 1月1日余额	本年转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出	本年摊销	1999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开办费	8,110,416	17,626,277	-	-	(12,273,715)	(1,617,153)	3,735,409
长期待摊费用	147,684,976	75,636,256	28,872,672	55,226,050	(32,280,007)	(28,040,157)	99,414,814

本年度转入之长期待摊费用分别由在建工程、开办费及无形资产转入,其相应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294,598元,人民币10,545,506元及人民币7,032,568元。本年转出之长期待摊费用中包括资产置换转出的长期待摊费用人民币15,216,000元。

15 其他长期资产

	1999年 12月 31日 人民币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款项	31,746,013	31,746,013
应收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款项	20,163,000	22,049,000
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款项	-	110,626,588
	-----	-----
	51,909,013	164,421,601
	-----	-----

上述应收款项将于未来一年以上偿还。

16 短期借款

借 款 类 别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12月31日 人 民 币 元
---------	--------------------------	------------------------

银 行 借 款

担 保	338,000,000	319,000,000
信 用	52,485,000	9,000,000
	-----	-----
	390,485,000	328,000,000
	-----	-----

其 他 借 款

抵 押	220,000	3,581,300	注 a
担 保	3,000,000	3,000,000	
信 用	500,000	1,100,000	
	-----	-----	
	3,720,000	7,681,300	
	-----	-----	
	394,205,000	335,681,300	
	-----	-----	

注 a：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一家经营出租车业务的子公司的车辆及含出租经营权的车辆牌照作抵押。

17 应 付 帐 款

应付帐款内无重大应付持本公司 5% 或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8 预 收 帐 款

预收帐款内无重大预收持本公司 5% 或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19 应 交 税 金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应 返 还 增 值 税	(664,135)	(318,782)
应 交 营 业 税	2,131,419	2,274,186
应 交 城 市 建 设 税	158,619	135,742

应 交 企 业 所 得 税	20,230,842	1,274,596
其 他	722,133	1,470,942
	-----	-----
	22,578,878	4,836,684
	-----	-----

20 其 他 应 付 款

其 他 应 付 款 内 无 重 大 应 付 持 本 公 司 5% 或 5% 以 上 股 份 的 股 东 的 款 项。

21 预 提 费 用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预 提 水 电 费	3,711,177	-
预 提 利 息 费 用	3,801,901	3,953,499
其 他	3,453,611	956,749
	-----	-----
	10,966,689	4,910,248
	-----	-----

22 一 年 内 到 期 的 长 期 借 款

借 款 类 别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银 行 借 款		
担 保	20,000,000	15,000,000
信 用	17,800,000	29,500,000
	-----	-----
	37,800,000	44,500,000
	-----	-----

非 银 行 金 融 机 构 借 款

担 保	1,655,860	15,315,595
	-----	-----
	39,455,860	59,815,595
	-----	-----

23 长期借款

借 款 单 位	金 额 人民币元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借 款 条 件
中 国 工 商 银 行	25,000,000	15/12/2002	6.53%	担 保
	14,000,000	15/12/2002	5.94%	担 保
	10,000,000	10/05/2001	7.50%	信 用
	3,660,000	20/02/2002	6.84%	信 用
	6,000,000	25/11/2001	6.66%	信 用
	2,780,000	05/07/2001	6.03%	信 用
	3,960,000	18/10/2001	6.03%	信 用
	2,780,000	05/07/2002	6.03%	信 用
	3,960,000	18/10/2002	6.03%	信 用
	2,780,000	05/07/2003	6.03%	信 用
	3,960,000	18/10/2003	6.03%	信 用
	2,780,000	05/07/2004	6.03%	信 用
	3,960,000	18/10/2004	6.03%	信 用

	85,620,000			

24 长期应付款

	1999年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1998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应 付 上 海 新 亚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股 利	-	11,182,640
其 他	1,586,734	1,577,999
	-----	-----
	1,586,734	12,760,639
	-----	-----

25 股本

本 公 司 的 股 票 面 值 为 人 民 币 1元 ， 列 示 如 下 ：

1999年1月1日 本 年 变 动 1999年12月31日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人 民 币 元
尚 未 流 通 股 票：			
发 起 人 股 份			
其 中 - 国 家 股	255,280,740	-	255,280,740
- 境 内 法 人 股	93,600,000	-	93,600,000
- 职 工 个 人 股	9,360,000	(9,360,000)	-
	-----	-----	-----
	358,240,740	(9,360,000)	348,880,740
	-----	-----	-----
已 流 通 股 票：			
境 内 上 市 人 民 币 普 通 股	39,000,000	9,360,000	48,360,000
境 内 上 市 外 资 股	156,000,000	-	156,000,000
	-----	-----	-----
	195,000,000	9,360,000	204,360,000
	-----	-----	-----
股 本 总 额	553,240,740	-	553,240,740
	-----	-----	-----

职 工 个 人 股 已 于 1999年 度 上 市 流 通 并 转 为 境 内 上 市 人 民 币 普 通 股。

26 资 本 公 积

	1999年 1月 1日 人 民 币 元	本 年 变 动 人 民 币 元	1999年 12月 31日 人 民 币 元
股 本 溢 价	136,867,945	-	136,867,945
接 受 捐 赠 资 产 准 备	437,038	-	437,038
住 房 周 转 金 转 入	547,582	-	547,582
未 分 类 资 本 公 积	151,494,923	-	151,494,923
	-----	-----	-----
合 计	289,347,488	-	289,347,488
	-----	-----	-----

27 盈 余 公 积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合计
--------	--------	-------	----

	人民币元 注 a	人民币元 注 b	人民币元 注 c	人民币元
1999年1月1日	48,588,710	91,791,336	23,079,165	163,459,211
本年增加	14,670,905	26,005,008	13,918,076	54,593,989
	-----	-----	-----	-----
1999年12月31日	63,259,615	117,796,344	36,997,241	218,053,200
	-----	-----	-----	-----

注 a: 依据本公司之章程，每年须按税后利润之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直至此项公积金金额达注册资本之50%时可不再提取。

注 b: 依据本公司之章程，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在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年度提拨的任意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26,005,008元，该项利润分配有待于2000年举行之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注 c: 依据本公司之章程，每年须按税后利润之5%至10%提拨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可作本公司员工集体福利及设施方面使用。

28 分行业分析

	1999 人民币元	1998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酒店及餐饮	501,490,495	421,346,713
贸易	73,982,077	98,656,722
旅游代理	49,008,721	63,809,232
其他	47,722,733	56,847,217
	-----	-----
	672,204,026	640,659,884
	-----	-----

主营业务成本及税金

酒店及餐饮	200,486,860	144,371,198
-------	-------------	-------------

贸易	61,696,638	85,285,281
旅游代理	44,736,255	58,577,973
其他	14,266,037	19,329,652
	-----	-----
	321,185,790	307,564,104
	-----	-----

主 营 业 务 利 润

酒店及餐饮	301,003,635	276,975,515
贸易	12,285,439	13,371,441
旅游代理	4,272,466	5,231,259
其他	33,456,696	37,517,565
	-----	-----
	351,018,236	333,095,780
	-----	-----

29 其 他 业 务 利 润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转 让 上 海 南 京 东 路 505号		
部 分 场 地 使 用 权 利 润	28,047,000	- 注
其 他	2,166,557	117,770
	-----	-----
	30,213,557	117,770
	-----	-----

注：请参阅本报告附注 35(d)

30 财 务 费 用

	1999	1998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27,210,217	39,404,227	
减：利息收入	(21,989,166)	(22,617,473)	注a
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包括			
待转销汇兑损益之摊销)	4,325,646	13,806,330	

其 他	1,341,922	1,884,824
	-----	-----
	10,888,619	32,477,908
	-----	-----

注a：请 参 阅 本 报 告 附 注 35 (f)。

31 投 资 收 益

	1999 人 民 币 元	1998 人 民 币 元	
转 让 股 票 投 资 收 益	103,182,171	-	注a
股 票 投 资 收 益 (法 人 股)	2,872,816	6,771,676	
债 权 投 资 收 益	1,847,884	3,984,461	
股 权 投 资 差 额 的 摊 销	(3,342,166)	(3,342,166)	
长 期 投 资 减 值 准 备	(6,824,999)	(6,233,149)	
转 让 长 期 投 资 收 益	9,040,000	7,860,000	注b
年 末 调 整 的 非 控 股 的 被 投 资 企业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14,523,612	21,125,179	
	-----	-----	
	121,299,318	30,166,001	
	-----	-----	

注a：请 参 阅 附 注 35(e) 。

注b： 本 公 司 于 1998年 将 下 属 两 家 全 资 子 公 司 94%的 股 权 转 让 与 本 公 司 控 股 40%的 合 营 企 业， 与 转 让 相 关 之 未 实 现 收 益 计 人 民 币 9,040,000元 贷 记 对 该 合 营 企 业 之 投 资。 本 年 度 内， 该 合 营 企 业 将 此 投 资 转 让 与 本 公 司 国 家 股 之 持 有 者 上 海 新 亚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上 年 度 未 确 认 之 投 资 转 让 收 益 计 人 民 币 9,040,000元 已 于 本 年 度 实 现 并 确 认 为 投 资 收 益。

1998年 之 转 让 长 期 投 资 收 益 包 括 转 让 两 家 全 资 子 公 司 94%的 股 权 及 一 家 联 营 企 业 50% 的 股 权 之 收 益。

32 补 贴 收 入

	1999 人 民 币 元	1998 人 民 币 元	
财 政 补 贴	1,536,244	-	注a
房 产 税 免 征 转 入	1,353,000	-	注b

其 他	881,148	-
	-----	-----
	3,770,392	-
	-----	-----

注a： 根据沪财会(1999)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下属一经营连锁快餐业的子公司可享受由
市财政给予的若干补贴。

注b： 根据沪财综(1994)43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下属之上海建国宾馆可享受免征房产税至
2000年。

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合 并 人 民 币 元	母 公 司 人 民 币 元
向上海新亚(集团)公司提供资金	27,000,000	27,000,000
向子公司提供资金	-	25,780,805
向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 有限公司提供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 他	29,864,671	11,248,079
	-----	-----
	66,864,671	74,028,884
	-----	-----

3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注 册 地 址	主 要 业 务	与本公司经济性质 关系 或类型	法 定 代表人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	天目西路285号	国有生产经营与管理	母公司 国有独资	沈思明
上海闵行饭店	兰坪路202号	经营酒店及饮食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周洪生
上海新亚(集团)经贸公司	福州路 107号 3楼	饮食原料、辅料、 调料、酒类销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章 兆 明
上海新亚(集团)摄影公司	福州路 741号	摄影服务及广告实物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徐 跃 新

设计、制作、装潢、
商业标本制作、照相
器 材 供 应

上海饮食服务成套 设 备 公 司	西藏中路200号	饮食加工设备的销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冯 耀 忠
上海新亚(集团)建筑 设 计 公 司	福州路107号 3楼	建筑设计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王 兆 毅
上海新亚国际旅行社	西藏中路 69号	旅行社	子公司	有限公司	范 敏
上海新亚(集团)出租 汽 车 公 司	永和支路285号	汽 车 出 租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乔 广 政
上海新亚(集团)房地 产 经 营 公 司	福州路107号 3楼	房地产开发及经营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曹 言 忠
上海新亚(集团)广告公司 3楼	福州路107 号 3楼	各类广告设计及室内 外 装 潢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王 兆 毅
上海新亚明珠大酒店	共 和 新 路 1418号	经 营 酒 店 及 饮 食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朱 炳 元
珠海新亚南方公司	珠海拱北粤 华路新市花 园新村19幢 101室	食品加工 、技术交 流 和 咨 询 服 务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章 兆 明
上海新亚(集团)深圳 公 司	深圳深南中 路南光大 厦 1204号	食品、饮料及调味 品的销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章 兆 明
上海新亚包装用品厂	肇周路 107弄 114号	上蜡、印刷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冯 耀 忠
上海新亚(集团)水产 经 营 部	真北路 3561号	批发兼零售水产品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周 云 祥
上海新亚食品厂	沪闵路 724号	生产冷冻食品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张 国 鑫

上海临青宾馆 有限公司	临青路 333号	商务用房出租, 提供商务、娱乐服务及百货销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刘 有 庆
上海新亚餐饮管理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天目西路285号 417室	各类餐饮管理、投资和咨询服务等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张 志 毅
大 陆 饭 店	西藏中路69路	经营酒店及饮食	子公司 有限公司	范 敏
上海新亚(集团)桃园 度 假 村	南汇县芦潮 港镇外中村	饮食、客房、餐厅、酒吧、卡拉OK、烟酒、园艺场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邵 一 尔
上海新亚(集团)酒店 管 理 公 司	天目西路 285号	承接饭店、餐厅、物业的委托管理及从业人员培训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刘 宁
上 海 建 国 宾 馆	漕溪北路 429号	经营酒店及饮食	子公 司 有限公司	吕 九 龙
上海新亚大包有限公司	天目西路285号	中式餐饮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俞 敏 亮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 业 名 称	1999年1月1日 人民币千元	本年增加数 人民币千元	本年减少数 人民币千元	199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上 海 新 亚 (集 团)有 限 公 司	382,380	-	-	382,380
上 海 闵 行 饭 店	640	-	-	64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经 贸 公 司	5,000	-	-	5,00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摄 影 公 司	1,000	-	-	1,00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照 相 器 材 商 行	1,000	-	(1,000)	-
上 海 饮 食 服 务 成 套 设 备 公 司	2,051	-	-	2,051
上 海 新 亚 (集 团)建 筑 设 计 公 司	100	-	-	100
上 海 新 亚 国 际 旅 行 社	3,950	-	-	3,95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出 租 汽 车 公 司	5,000	-	-	5,00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浦 东 开 发 公 司	10,000	-	(10,000)	-
上 海 新 亚 (集 团)房 地 产 经 营 公 司	15,000	-	-	15,000
上 海 新 亚 (集 团)广 告 公 司	1,500	-	-	1,500
上 海 新 亚 明 珠 大 酒 店	10,400	-	(10,100)	300

珠海新亚南方公司	500	-	-	500
上海新亚(集团)深圳公司	6,000	-	-	6,000
上海新亚包装用品厂	500	-	-	500
上海新亚(集团)水产经营部	3,000	-	-	3,000
上海新亚食品厂	1,763	-	-	1,763
上海新亚商务大厦有限公司	9,286	-	(9,286)	-
上海临青宾馆有限公司	-	500	-	500
上海新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	(8,000)	2,000
大陆饭店	1,600	-	-	1,600
上海新亚(集团)桃园度假村	20,000	-	-	20,000
上海新亚(集团)酒店管理公司	20,000	-	-	20,000
建国宾馆	美元 8,330	-	-	美元 8,330
上海新亚大包有限公司	20,000	33,600	-	53,600

(c) 能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1999年 1月 1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1999年 12月 31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	255,281 46	-	-	255,281 46
--------------	------------	---	---	------------

(d)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控制的关联方之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1999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999年12月31日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上海闵行饭店	640 100	-	-	640 100
上海新亚(集团)经贸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摄影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照相器材商行	1,000 100	-	(1,000)	- -
上海饮食服务成套设备公司	2,051 100	-	-	2,051 100
上海新亚(集团)建筑设计公司	100 100	-	-	100 100
上海新亚国际旅行社	3,950 100	-	-	3,950 100
上海新亚(集团)出租汽车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浦东开发公司	10,000 100	-	(10,000)	- -
上海新亚(集团)房地产经营公司	15,000 100	-	-	15,0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广告公司	1,500 100	-	-	1,500 100

上海新亚明珠大酒店	10,400	100	-	(10,100)	300	100
珠海新亚南方公司	500	100	-	-	5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深圳公司	6,000	100	-	-	6,000	100
上海新亚包装用品厂	500	100	-	-	5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水产经营部	3,000	100	-	-	3,000	100
上海新亚食品厂	1,763	100	-	-	1,763	100
上海新亚商务大厦有限公司	9,286	100	-	(9,286)	-	100
上海临青宾馆有限公司	-	-	500	-	500	100
上海新亚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	-	(8,000)	2,000	100
大陆饭店	1,600	100	-	-	1,6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桃园度假村	20,000	100	-	-	20,000	100
上海新亚(集团)酒店管理公司	20,000	100	-	-	20,000	100
上海建国宾馆	美元5,415	65	-	-	美元5,415	65
上海新亚大包有限公司	10,000	50	16,800	-	26,800	50

(e)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 关系	实际投资额 人民币千元	母公司持 股比例%
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 有限公司	美元21,340	经营酒店及餐饮	合营企业	69,387	50
上海海仑宾馆 有限公司	62,626	经营酒店及餐饮	合营企业	31,313	50
上海肯德基	92,894	西式快餐	合营企业	45,518	49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 有限公司	18,042	经营酒店及餐饮	合营企业	7,217	40
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	12,000	经营酒店及餐饮	联营企业	6,120	51
上海新业购物中心 有限公司	12,152	百货、零售	联营企业	6,076	50
上海新鹿餐饮发展 有限公司	6,086	中式餐饮	联营企业	1,521	25
温州王朝大酒店					

有 限 公 司	60,000	经 营 酒 店 及 餐 饮	联 营 企 业	11,003	15
---------	--------	---------------	---------	--------	----

35 主要关联交易

(a) 本公司向关联公司提供资金，年末的应收款余额列示如下：

	199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99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	92,955,115	41,439,485
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	21,999,000	23,885,000
上海九龙宾馆有限公司	-	15,714,480
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804,450	5,930,000
上海新鹿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	11,185,000
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	299,728,901	270,626,588
荷兰上海城	1,011,630	-
	-----	-----

(b) 本公司向以下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999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99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300,668,270	319,725,835	注a
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	81,000,000	153,000,000	注b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	-----	
	413,668,270	504,725,835	
	-----	-----	

注 a：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之外方投资者及其关联公司就该款项之50%为本公司之担保提供反担保。

注 b：该借款已于2000年度归还人民币2,000,000元。余款计人民币79,000,000元于2000年3月28日起转为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c) 1999年12月15日，本公司及一下属全资子公司将如下列示的各项资产负债与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由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美食世界及大方饭店的房地产权进行置换。同时，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为此另外须向本公司支付现金人民币8,674,000元，资产置换的详情列示如下：

人民币千元

固定 资 产	5,016
长 期 投 资	7,677
长 期 待 摊 费 用	15,216
应 收 及 预 付 款	37,091
存 货	1,245
负 债	(3,699)

置 换 出 的 资 产 与 负 债 之 帐 面 净 值	62,546
减：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须支付的现金	(8,674)

置 换 入 资 产 的 入 帐 价 值	53,872

根据上海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于199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

对美食世界和大方饭店的房地产权的评估(沪东资[99]165号)，并经由上海市资产评审中心于1999年12月7日的认可，该产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68,962,000元。

本公司按置换出资产的净成本(计人民币53,872,000元)和置换入资产的评估值(计人民币68,962,000元)两者孰抵者，即人民币53,872,000元，确认置换入资产的金额并入帐，该会计处理未体现任何利润。

(d) 本公司于本年度内将其拥有的上海南京东路505号部分楼层共计2090平方米的场地使用权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扣除相关成本及税金后之净收益人民币28,047,000元贷记入本年度之"其他业务利润"。该项中人民币25,000,000元已于本年度收到。

(e) 本公司于本年度内将持有的深圳市南光(集团)有限公司10.64%的股权(法人股)转让给本公司的国家股持有者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基于该股票按市场流通价格确定之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18,500,000元，股权交割日为1999年12月27日，该款项已于年底前全部收到。扣除成本和税项后，实现收益计人民币103,182,171元。

(f) 本公司本年度向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收取按年利率7.029%计算的资金利息共计人民币18,946,871元(1998：人民币18,987,318元)。

36 或有负债

本公司向若干关联企业提供借款担保，详见附注35(b)。

37 资本承担

于1999年12月31日, 本公司已签约的资本承担为人民币 7,400,000 元 (1998: 人民币 57,864,000元)。

38 会计科目及对比数字

若干会计科目及对比数字已根据本年度会计报表的分类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39 期后事项

1999年12月31日 本公司应收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的款项人民币92,955,115元中, 人民币83,856,000元已于2000年3月16日收回。

金额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

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有较大增加系转让法人股投资获得的现金收入所致。

2 于本年度, 本公司一子公司将其年初之长期债券投资重分类为短期投资并于年末计提了跌价准备, 致使 1999年 12月 31日 短期投资较1998年12月31日有较大增加。

3 本年度应收股利之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合营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所致。

4 本年度其他应收款之增加主要系将其他长期资产中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之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所致。

5 本年度坏帐准备增加系计提所致。

6 存货余额增加系本公司一子公司之年初之在建开发产品增加所致, 该产品已于本年内完工并转入开发产品。 存货跌价损失准备增加系计提所致。

7 本年度债券投资减少主要系本公司一子公司将债券投资重分类至短期投资所致。

8 本年度在建工程之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及下属一子公司增开新店发生的装修费用。

9 本年度增加的无形资产主要系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转入的土地使用权。

10 本年度开办费的减少主要系将装修费用重分类至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11 本年度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本公司一家经营餐饮业务的子公司增开新店所发生的装修费用。 本年转出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与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所转出的资产。

12 本年度其他长期资产的减少主要系将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之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所致。

13 本年度预收帐款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下属一经营房地产的子公司所收之售房预收款所致。

14 本年度应付股利及长期应付款的减少系本公司分派以前年度股利所致。

15 应交企业所得税年末余额增加主要为年末预提与转让法人股有关的所得税。

16 本年度预提费用的增加系本公司下属一经营连锁快餐店的公司增开新店所致。

17 其他长期负债在年末已无余额，为递延汇兑收益本年度摊销完毕所致。

18 少数股东权益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下属之非全资子公司接受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19 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本年度利润分配所致。

20 其他业务利润的增加主要系本年度出让上海南京东路 505 号部分楼层场地使用权之利润。

21 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下属一经营连锁快餐店的子公司增开新店所致。

22 财务费用的减少主要系年内利率下降以及本年度大量归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所致，本年度增加之长期借款均为年底借入，故无较大利息支出。

23 投资收益的增加主要系本年度转让深圳南光法人股所获之收益所致。

24 营业外收入的减少主要系去年本公司转让下属一分公司经营场所而获得了收益；本年度则无类似的收益。

25 营业外支出的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下属一子公司本年度核销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26 所得税的增加主要系年末因转让深圳南光法人股而获较大收益所致。

附件

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超过 30% 项目分析

1. 应收股利：较去年减少 94%，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在本年内收到了被投资企业发放的股利或利润以及将应收一家合营公司的股利转作长期资产。
2. 其他应收款：较去年增加 79%，主要是因为原下属的二家子公司在股权转让后，本公司向其提供的资金不再在合并范围内抵销。
3. 长期债权投资：较去年增加 830%，主要是因为本年内购买了国债 696 和国债 896。
4. 固定资产净值和在建工程：较去年减少 52% 和 59%，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原下属的二家子公司在股权转让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5. 其他长期资产：较去年增加 610%，主要是向关联公司提供的部分资金将于一年后收到，故将其重分类至其他长期资产。
6. 应付股利：较去年增加 148%，主要是因为本年内本公司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3,194,444 元。
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较去年减少 55% 和 80%，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原下属的二家子公司在股权转让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8. 长期应付款：较去年减少 71%，主要是因为本年内本公司支付了部分长期应付款。
9. 少数股东权益：较去年增加 65%，主要是因为本年内本公司将新亚大包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 盈余公积：较去年增加 36%，主要是因为本年内本公司按本年净利润的 40% 提拨了盈余公积。
11. 投资收益：较去年减少 87%，主要是因为去年被投资企业分配而来的利润大于本年的按权益核算的利润。
12. 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增加 1448%，主要是因为本年内转让一下属分公司的经营场所而获得的收益。
13. 所得税：较去年减少 60%，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获得税收返还以及部分营业外收入获得税收豁免。

审计报告、会计报表及会计报表附注（境外）

审 计 师 报 告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们已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贵集团")的截止于199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截至该日止的1999年度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该等载于第2至第26页的会计报表乃贵公司管理层之职责。我们的责任是依据审计结果对该等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的审计是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等准则要求我们通过审计计划之制定和实施，合理地确定会计报表中有否存在重大错误表述。审计工作包括对该等会计报表内的数据和披露，用抽查方式进行审查。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采用之会计政策和重要之估算是否恰当，以及从总体上评价会计报表所反映的内容。我们认为此审计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的根据。

我们认为，该等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足以真实及公正地反映贵集团199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之业绩和现金流量情况，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

普华永道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2000年3月30日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度合并利润表

	附注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营 业 额	3	572,193	523,404
营 业 成 本		(272,184)	(262,976)
营 业 税		(14,203)	(15,360)
		-----	-----

毛 利		285,806	245,068
其他业务收入	4	2,167	11,947
销售及管理费用		(297,154)	(229,192)
		-----	-----
营业(亏损)/利润	5	(9,181)	27,823
转让长期投资收益	6	107,641	1,375
转让使用权收益	7	28,047	57,264
股利收入		4,276	7,884
财务费用	8	(1,720)	(11,632)
应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业绩	9	22,838	36,957
		-----	-----
税 前 利 润		151,901	119,671
税 项	10	(33,303)	(16,795)
		-----	-----
税 后 利 润		118,598	102,876
少数股东权益		(1,598)	(29)
		-----	-----
净 利 润		117,000	102,847
		-----	-----
每 股 利 润	11	人民币0.21元	人民币0.19元
		-----	-----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附 注	1999 年 人 民 币 千 元	1998 年 人 民 币 千 元
资 产			
非流动资产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12	358,055	281,877
在建工程		71,388	20,423
在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13	370,622	390,560
其他长期投资	14	111,224	134,291
长期应收款项	15	20,163	132,676
出租车营运牌照	16	21,005	20,545
递延支出	17	94,918	83,775

		-----	-----
		1,047,375	1,064,147
		-----	-----
流动资产			
存货	18	65,688	43,207
应收帐款		11,987	28,940
其他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	19	457,517	289,305
现金及银行存款		238,503	143,809
		-----	-----
		773,695	505,261
		-----	-----
资产合计		1,821,070	1,569,408
		-----	-----
股东权益及负债			
股东权益			
股本	20	553,241	553,241
储备金	21	611,486	494,486
		-----	-----
		1,164,727	1,047,727
少数股东权益		28,427	10,02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2	85,620	20,000
应付股利		-	11,183
住房周转金		1,605	1,597
		-----	-----
		87,225	32,780
		-----	-----
流动负债			
应付帐款		25,181	21,297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提费用		139,740	108,736
短期借款	23	357,205	269,681
长期负债之一年内应还额	22	17,800	44,500
应付股利		765	34,658
		-----	-----
		540,691	478,872
		-----	-----
负债合计		627,916	511,652

	-----	-----
股 东 权 益 及 负 债 合 计	1,821,070	1,569,408
	-----	-----

上 海 新 亚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截 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 止 年 度 合 并 权 益 变 动 表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法定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任意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法定公益金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储备金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本及 储备金合计 人民币千元
1998年1月1日余额	262,140	37,136	66,060	16,941	170,227	552,504	425,570	978,074
派发红股	(42,557)	-	-	-	(85,114)	(127,671)	127,671	-
1998年净利润	-	-	-	-	102,847	102,847	-	102,847
利润分配	-	11,453	20,913	10,955	(43,321)	-	-	-
股息	-	-	-	-	(33,194)	(33,194)	-	(33,194)
转户	-	-	4,817	(4,817)	-	-	-	-
	-----	-----	-----	-----	-----	-----	-----	-----
1998年12月31日余额	219,583	48,589	91,790	23,079	111,445	494,486	553,241	1,047,727
1999年净利润					117,000	117,000		117,000
拟利润分配		14,671	26,005	13,918	(54,594)	-		-
	-----	-----	-----	-----	-----	-----	-----	-----
1999年12月31日余额	219,583	63,260	117,795	36,997	173,851	611,486	553,241	1,164,727
	-----	-----	-----	-----	-----	-----	-----	-----

详 细 注 释 详 情 列 示 于 附 注 20 及 21。

上 海 新 亚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999 年 度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1999年 1998年
人 民 币 千 元 人 民 币 千 元

经 营 业 务 之 现 金 流 量

税 前 利 润	151,901	119,671
调 整：		
折 旧	33,788	32,640
出 租 车 营 运 牌 照 摊 销	740	455
递 延 支 出 摊 销	20,128	10,528
职 工 住 房 基 金 减 少	-	(5,345)
利 息 费 用	22,877	30,315
利 息 收 入	(21,595)	(19,907)
股 利 收 入	(4,276)	(7,884)
长 期 投 资 减 值 准 备	6,825	6,233
应 占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业 绩	(22,838)	(36,957)
转 让 股 权 之 利 润 (附 注 6)	(107,641)	-
出 售 房 屋 建 筑 物 及 设 备 之 亏 损	1,358	12,308
转 让 联 营 企 业 股 权 利 润	-	(1,986)
转 让 子 公 司 股 权 亏 损	-	611
处 置 递 延 支 出 净 损 失	7,906	-
转 让 房 屋 使 用 权 之 利 润 (附 注 7)	(28,047)	(57,264)
	-----	-----
营 运 资 金 变 动 前 的 营 业 利 润	61,126	83,418
存 货 增 加	(23,726)	(6,093)
应 收 款 项 及 预 付 款 项 (增 加)/减 少	(18,215)	36,394
应 付 款 项 及 预 提 费 用 增 加	23,066	5,789
	-----	-----
经 营 业 务 所 得 之 现 金	42,251	119,508
已 收 到 利 息	2,830	5,341
已 支 付 利 息	(25,381)	(36,538)
已 支 付 所 得 税	(4,702)	(4,096)
	-----	-----
经 营 业 务 所 得 净 现 金	14,998	84,215
	-----	-----
投 资 业 务 之 现 金 流 量		
购 入 房 屋 建 筑 物 及 设 备 和		
在 建 工 程 付 款	(136,656)	(75,304)
购 入 子 公 司	-	(3,011)
(增 加)/减 少 在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的 投 资	(16,788)	11,091

增加其他长期投资	(315)	(6,935)
购入出租车营运牌照	(1,200)	(21,000)
递延支出增加	(33,169)	(40,111)
出售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2,446	940
转让联营企业股权	-	15,000
转让子公司股权	-	18,933
转让其他长期投资	119,302	-
转让酒店房屋使用权	23,347	57,238
已收股利及投资收入	23,461	24,564
	-----	-----
投资业务所用净现金	(19,572)	(18,595)
	-----	-----

筹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接受投资	16,800	-
支付股利	(45,076)	(27,500)
短期借款净增加	88,624	1,051
长期借款净增加/(减少)	38,920	(9,937)
	-----	-----
筹资业务所得/(用)净现金	99,268	(36,386)
	-----	-----
现金及银行存款净增加	94,694	29,234
	-----	-----

现金及银行存款变动情况

年初现金及银行存款	143,809	114,575
本年增加	94,694	29,234
	-----	-----
年末现金及银行存款	238,503	143,809
	-----	-----1

1 公司情况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9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上海市成立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接管了以前上海新亚(集团)联营公司经营的企业。有关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详情列于附注27。本公司及子公司("本集团")和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经营资产与销售均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主要在中国上海从事酒店、快餐和酒楼业务。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55,281,000股国家拥有股, 占总股本的46.14%, 是公司的最大股东。

2 主要会计政策

(a) 编表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根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资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内部管理会计报表编制的。这些内部管理会计报表遵照中国的会计准则而编制。这些中国会计准则在某些方面与国际会计准则存有差异。在本会计报表编制时, 已包括了对内部管理会计报表的调整, 以使其符合国际会计准则。

(b) 合并报表

合并报表中的子公司, 指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一半以上的表决权或者可以控制其经营活动的公司。这些子公司从其被集团实际控制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 并从其被处置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所有集团内部的交易、余额和未实现利润都已被抵销。若有必要, 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已作相应调整, 以保持与集团政策的一致性。少数股东权益已单独列示。

2 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在合资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在合资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以权益法核算。

合资企业是指由集团与其他合资企业的合伙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联营企业非子公司或合资企业, 而是指集团对其管理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权益法包括在利润表中确认本集团所占该合资企业及联营企业本年度损益之份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本集团所占该合资企业及联营企业之净资产的份额。

(d) 其他长期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以成本减去永久性减值准备后列帐, 相关投资收益为已收或应收之投资收益。

(e)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和折旧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乃按原值或重估值减累计折旧入帐。房屋建筑物及设备折旧是根据其估计可使用年期以直线法并按其原值或重估值减去估计的残值后计提。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之估计可使用年期列示如下：

年期

土地及楼宇	10至 50年
机器及设备	5至 10年
家具、装置及办公设备	5至 10年
交通工具	5至 7年

(f)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楼宇及重大的楼宇装修，以成本入帐。成本的计价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还包括在兴建期间为项目筹措资金所发生的利息费用与汇兑差异。在建工程在完工时转入房屋建筑物及设备或其他资产。

(g) 递延支出

递延支出主要包括开办费和装修费。开办费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为使其可在适当状态下开展正常业务前之支出。该等支出已被资本化，并自本公司或子公司正式营业起以直线法按5年摊销。装修费则以直线法按5至10年摊销。

(h) 收入确认

销售收入于商品交付或劳务提供时确认入帐，并已减去商业折扣，以及已抵销集团之内部销售。

其他收入的确认是基于如下基础：

- 利息收入—除非无法收回，均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 股利收入—当已获得应收该股利的权利时确认。

(i) 应收帐款

应收帐款按预计可变现净值列帐。对坏帐的估计是基于对年底所有应收帐款的分析作出的。坏帐在发生年度转销。

(j) 存货

存货乃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中较低者入帐。成本按先进先出法计算。可变现净值则以预计销售收入扣除估计销售费用而厘定。

(k)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乃按交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以外币计算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乃按报表结算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

除下文所述以外，外币资产及负债按年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换算所产生之汇兑损益于利润表中列帐。

为建造若干酒店或为投资于经营酒店业务之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而融资借入之长期借款以酒店预期之未来外币收益偿还。倘预期该等借款由未来收益所获资金偿还，则酒店开业后该等贷款所产生的汇兑收益和亏损将予以递延，并按直线法在各项借款剩余年期内分别摊入利润表。

于酒店开业前，由此等借款产生之汇兑损益则予以资本化，作为酒店、其他设备成本或长期投资的一部份。

(l) 经营租赁

资产拥有权之全部风险及得益实质是由出租方保留之租赁作为经营租赁入帐。经营租赁期内之租金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在利润表中列支。

(m)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和银行存款。

(n) 对比数字

若干对比数字已根据本年度报表的分类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3 行业分析

酒店及餐饮	商贸	旅游代理	其他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199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营业额	401,478	73,982	49,009	47,724	572,193
	-----	-----	-----	-----	-----
营 业 亏 损	(14,437)	1,829	(12)	3,439	(9,181)
	-----	-----	-----	-----	-----
处 置 长 期 投 资 收 益	-	-	-	107,641	107,641
处 置 场 地 使 用 权 收 益	28,047	-	-	-	28,047
财 务 费 用					(1,720)
应 占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业 绩	22,838	-	-	-	22,838
	-----	-----	-----	-----	-----
税 前 利 润					151,901
税 项					(33,303)

税 后 利 润					118,598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1,598)

净 利 润					117,000

分 行 业 资 产	1,216,914	40,574	7,890	185,070	1,450,448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的 投 资	370,622	-	-	-	370,622
	-----	-----	-----	-----	-----
合 并 总 资 产	1,587,536	40,574	7,890	185,070	1,821,070
	-----	-----	-----	-----	-----
分 行 业 及 合 并 总 负 债	570,319	13,567	1,346	42,684	627,916
	-----	-----	-----	-----	-----
固 定 资 产 之 折 旧	23,703	1,054	230	8,801	33,788
出 租 车 营 运 牌 照 之 摊 销	-	-	-	740	740
递 延 支 出 之 摊 销	18,963	469	8	688	20,128
酒 店 楼 宇 租 金	29,172	-	-	-	29,172
	-----	-----	-----	-----	-----
营 业 额	304,091	98,657	63,809	56,847	523,404
	-----	-----	-----	-----	-----
营 业 利 润	22,155	(802)	(395)	6,865	27,823

处 置 长 期 投 资 收 益	1,375	-	-	-	1,375
处 置 场 地 使 用 权 收 益	57,264	-	-	-	57,264
股 利 收 入	7,884	-	-	-	7,884
财 务 费 用					(11,632)
应 占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业 绩	36,957	-	-	-	36,957
税 前 利 润					119,671
税 项					(16,795)
税 后 利 润					102,876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29)
净 利 润					102,847
分 行 业 资 产	955,428	57,391	7,785	158,244	1,178,848
合 营 企 业 及 联 营 企 业 的 投 资	390,560	-	-	-	390,560
合 并 总 资 产	1,345,988	57,391	7,785	158,244	1,569,408
分 行 业 及 合 并 总 负 债	445,552	18,496	2,959	44,645	511,652
固 定 资 产 之 折 旧	24,261	1,192	200	6,987	32,640
出 租 车 营 运 牌 照 之 摊 销	-	-	-	455	455
递 延 支 出 之 摊 销	9,479	118	18	913	10,528
酒 店 楼 宇 租 金	15,503	-	-	-	15,503

本 公 司 的 主 要 业 务 列 示 如 下：

- 酒 店 及 餐 饮 ；
- 贸 易；及
- 旅 游 代 理

其 他 主 营 业 务 主 要 包 括 出 租 汽 车、房 地 产 开 发 和 酒 店 管 理， 这 些 都 不 足 以 构 成 须 单 独 列

示的行业。行业间并无销售或其他交易。行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及设备、投资、存货、应收款及现金。

4 其他业务收入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支付的管理费 (注a)	-	7,200
其他收益	2,167	4,747
	-----	-----
	2,167	11,947
	-----	-----

注：

(a) 1998年度，本公司将原上海新亚长城大酒店和上海新亚广场大酒店各94%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拥有40%所有权的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在双方商讨接收及资产移交期间，本公司受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委托，管理这两家公司并获得人民币7,200,000元的管理费收入。

5 营业(亏损)/利润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	----------------	----------------

营业(亏损)/利润已包括下列支出：

固定资产之折旧	33,788	32,640
出租车营运牌照之摊销	740	455
递延支出之摊销	20,128	10,528
酒店楼宇租金	29,172	15,503
职工费用支出(a)	125,754	84,695
	-----	-----

(a) 职工费用支出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工资	92,337	58,414
退休金费用	15,464	15,111
其他	17,953	11,170

-----	-----
125,754	84,695
-----	-----

本公司已参与一项由政府设立之退休金计划。根据此项计划，现有的及已退休的雇员的退休福利乃由本市退休统筹基金承担，本公司除每年的供款以外，并无其他退休金承担。本公司董事会计划在未来将继续支付该等款项。

每年的供款已计入当年损益。

6 转让长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于1999年度将其所持有的深圳南光集团有限公司的10.64%股权以人民币118,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扣除成本及税项后，共获得利润计人民币107,641,000元。

7 转让场地使用权收益

本公司于1999年度将其所拥有的上海南京东路505号的部分房屋使用权以人民币29,7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扣除成本及税项后，共获得利润计人民币28,047,000元。

本公司于1998年度转让东风饭店的房屋使用权，实现利润人民币57,264,000元。

8 财务费用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利息费用		
短期借款	22,688	25,384
长期借款	2,709	11,271
减：资本化利息费用	(2,520)	(6,340)
	-----	-----
	22,877	30,315
利息收入	(21,595)	(19,907)
其他	438	1,224
	-----	-----
	1,720	11,632
	-----	-----

利息收入中包括从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收取的利息计人民币18,947,000元。(1998年：人民币18,987,000元)(附注19)。

9 应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业绩

应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业绩包括以下递延汇兑亏损之摊销：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递延汇兑亏损之摊销	-	16,349
	-----	-----

10 税项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	21,188	3,249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12,115	13,546
	-----	-----
	33,303	16,795
	-----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根据中国税法规定计算之应纳税所得额按15%至33% (1998年：15%至33%)缴交所得税。

年度所得税费用与按本会计报表所载的税前利润乘以15%所计算的所得税费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税前利润	151,901	119,671
	-----	-----
按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	22,785	17,951
因不须缴税的收益或不可抵		
扣的费用造成的所得税影响	89	(6,471)
因若干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		
营企业适用税率不同造成的		

差异	10,429	8,457
所得税返还	-	(3,142)
	-----	-----
所得税费	33,303	16,795
	-----	-----

本公司并无重大未拨之递延税项。

11 每股利润

1999 年之每股利润按净利润人民币 117,000,000 元 (1998 年: 人民币 102,847,000 元) 及本年内已发行之股份数 553,241,000 股 (1998 年: 553,241,000 股) 计算。

12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土地和楼宇 人民币千元	机器及设备 人民币千元	家具、装置 及办公设备 人民币千元	交通工具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原值或重估值					
199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193,211	101,435	34,850	56,709	386,205
本年增加	56,241	10,187	37,914	14,444	118,786
本年出售	(2,255)	(7,052)	(2,454)	(7,472)	(19,233)
	-----	-----	-----	-----	-----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47,197	104,570	70,310	63,681	485,758
	-----	-----	-----	-----	-----
累计折旧					
1999 年 1 月 1 日 余额	33,256	39,424	14,274	17,374	104,328
本年计提	10,190	8,511	5,760	9,327	33,788
本年出售	(1,923)	(3,249)	(1,136)	(4,105)	(10,413)
	-----	-----	-----	-----	-----
199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41,523	44,686	18,898	22,596	127,703
	-----	-----	-----	-----	-----
1999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	205,674	59,884	51,412	41,085	358,055
	-----	-----	-----	-----	-----

原值或重估值

1998 年 1 月 1 日 余额	417,553	161,675	52,514	61,244	692,986
-------------------	---------	---------	--------	--------	---------

本年购入子公司	48	12,154	-	202	12,404
本年增加	10,359	18,204	10,881	20,351	59,795
本年出售子公司	(226,553)	(81,800)	(26,552)	(13,899)	(348,804)
本年其他出售	(8,196)	(8,798)	(1,993)	(11,189)	(30,176)
	-----	-----	-----	-----	-----
1998年12月31日余额	193,211	101,435	34,850	56,709	386,205
	-----	-----	-----	-----	-----

累计折旧

1998年1月1日余额	20,956	41,837	16,850	24,120	103,763
本年购入子公司	5	2,943	-	58	3,006
本年计提	14,242	7,526	3,616	7,256	32,640
本年出售子公司	(1,150)	(7,057)	(4,665)	(5,281)	(18,153)
本年其他出售	(797)	(5,825)	(1,527)	(8,779)	(16,928)
	-----	-----	-----	-----	-----
1998年12月31日余额	33,256	39,424	14,274	17,374	104,328
	-----	-----	-----	-----	-----
1998年12月31日净值	159,955	62,011	20,576	39,335	281,877
	-----	-----	-----	-----	-----

以上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均为本集团所拥有。1999年度土地和楼宇的增加主要为通过资产置换而获得的房地产(附注24(a))。

13 在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a) 在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缴入资本	289,697	269,685
应占收购后未分配储备金	51,276	87,527
	-----	-----
	340,973	357,212
递延汇兑亏损	29,649	33,348
	-----	-----
	370,622	390,560
	-----	-----

递延汇兑亏损为本公司因投资于建造或经营酒店之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而借入的长期

借款所产生的汇兑亏损。

该亏损是本公司根据附注2(k)所述之会计政策而作资本化。

此汇兑亏损本年摊销额为人民币 3,699,000 元 (1998年:人民币 3,701,000元)。

(b) 本公司所占主要合营企业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资产、非流动负债、流动负债及收入和支出之合计数如下：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589,659	638,704
流动资产	168,719	162,415
非流动负债	(165,638)	(196,199)
流动负债	(276,022)	(271,837)
	-----	-----
	316,718	333,083
	-----	-----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收入	530,948	573,402
费用支出	(529,296)	(547,735)
	-----	-----
	1,652	25,667
	-----	-----

14 其他长期投资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	----------------	----------------

其他长期投资乃按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列帐，并包括：

中国注册成立之公司所发行的非上市股票

其他于中国企业的权益投资	62,861	71,072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339)	(10,727)
	-----	-----
	111,224	134,291

15 长期应收款项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应收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	20,163	22,049
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 酒店有限公司	-	110,627
	-----	-----
	20,163	132,676
	-----	-----

应收上海新亚之光大酒店款项为免息借款，并将于2001年至2010年分阶段偿还。

16 出租车营运牌照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原值		
年初余额	21,000	-
本年增加	1,200	21,000
	-----	-----
年末余额	22,200	21,000
	-----	-----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55	-
本年计提	740	455
	-----	-----
年末余额	1,195	455
	-----	-----
年末净值	21,005	20,545
	-----	-----

17 递延支出

开办费	装修费	总计
-----	-----	----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原 值

1999年 1月 1日 余 额	20,384	93,845	114,229
重 分 类	(10,545)	10,545	-
本 年 增 加	-	64,636	64,636
本 年 减 少	(1,728)	(35,983)	(37,711)
	-----	-----	-----
1999年 12月 31日 余 额	8,111	133,043	141,154
	-----	-----	-----

累 计 摊 销

1999年 1月 1日 余 额	2,758	27,696	30,454
本 年 计 提	1,660	18,468	20,128
本 年 减 少	(42)	(4,304)	(4,346)
	-----	-----	-----
1999年 12月 31日 余 额	4,376	41,860	46,236
	-----	-----	-----
1999年 12月 31日 净 值	3,735	91,183	94,918
	-----	-----	-----

原 值

1998年 1月 1日 余 额	18,851	53,116	71,967
本 年 转 入	1,246	15,436	16,682
本 年 增 加	12,826	28,155	40,981
本 年 减 少	(12,539)	(2,862)	(15,401)
	-----	-----	-----
1998年 12月 31日 余 额	20,384	93,845	114,229
	-----	-----	-----

累 计 摊 销

1998年 1月 1日 余 额	4,079	17,009	21,088
本 年 转 入	344	2,058	2,402
本 年 计 提	1,252	9,276	10,528
本 年 减 少	(2,917)	(647)	(3,564)
	-----	-----	-----
1998年 12月 31日 余 额	2,758	27,696	30,454

	-----	-----	-----
1998年 12月 31日 净 值	17,626	66,149	83,775
	-----	-----	-----

18 存 货

	1999年 人 民 币 千 元	1998年 人 民 币 千 元
用 以 转 售 之 商 品	6,937	6,754
物 料 及 易 耗 品	16,842	15,280
在 建 开 发 产 品	-	21,173
开 发 产 品	41,909	-
	-----	-----
	65,688	43,207
	-----	-----

在建开发产品为一家主营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开发兴建中的综合用房。该项目已于1999年竣工，并转为开发产品。

19 其 他 应 收 款 项 及 预 付 款 项

	1999年 人 民 币 千 元	1998年 人 民 币 千 元
应 收 上 海 新 亚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之 款 项 (a)	92,955	41,439
应 收 联 营 企 业 之 款 项	36,309	38,312
应 收 上 海 新 亚 广 场 长 城 酒 店 有 限 公 司 之 款 项 (b)	299,729	160,000
其 他	28,524	49,554
	-----	-----
	457,517	289,305
	-----	-----

(a) 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00年3月16日偿还部分款项计人民币83,856,000元。

(b) 应收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款按结欠额以市场利率计息，相关的利息收入计人民币18,947,000元(1998：人民币18,987,318元)。

20 股 本

	----- 1999年 -----		----- 1998年 -----	
	发行股数	金额	发行股数	金额
	千股	人民币千元	千股	人民币千元
已 发 行 及 全 额 交 付				
尚 未 流 通 的 每 股 面 值				
为 人 民 币 一 元 的 股 票：				
国 家 拥 有 股	255,281	255,281	255,281	255,281
个 人 股	-	-	9,360	9,360
法 人 股	93,600	93,600	93,600	93,600
	-----	-----	-----	-----
	348,881	348,881	358,241	358,241
	-----	-----	-----	-----
已 流 通 的 每 股 面 值				
为 人 民 币 一 元 的 股 票：				
境 内 上 市 人 民 币 普 通 股				
(A 股)	48,360	48,360	39,000	39,000
境 内 上 市 外 资 股 (B 股)	156,000	156,000	156,000	156,000
	-----	-----	-----	-----
	204,360	204,360	195,000	195,000
	-----	-----	-----	-----
合 计	553,241	553,241	553,241	553,241
	-----	-----	-----	-----

个人股已于1999年度上市流通并转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1 储 备 金

(a) 资 本 公 积

下 列 项 目 须 记 入 资 本 公 积：

- (1) 股票发行价超过票面额的溢价部分；
- (2) 受赠资产；
- (3) 资产重估增值的部分；及

(4) 其他政府有关之规定的项目。

资本公积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1 储备金 (续)

(b) 法定盈余公积及法定公益金

法定储备包括法定盈余公积及法定公益金。

根据中国公司法，公司应遵照中国会计规定编制之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后）的10%提拨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之余额已达公司注册股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只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分派红股。法定盈余公积于分派红股后，其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股本的25%。

根据中国公司法，公司应遵照中国会计规定编制之净利润的5%至10%提拨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可用作职工集体福利，如建造职工住房。除了于公司清算时，法定公益金不可用作其他分派。

(c) 任意盈余公积

1999年度任意盈余公积的提拨是依照本公司董事会之建议，并需于2000年召开之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2 长期负债

	1999年 人民币千元	1998年 人民币千元
须于一年内偿还	17,800	44,500
须于一至二年内偿还	22,740	11,000
须于二至五年内偿还	62,880	9,000
	-----	-----
	103,420	64,500
减：列为流动负债中之一年内 应还额	(17,800)	(44,500)
	-----	-----
	85,620	20,000
	-----	-----

长期借款均为无抵押银行借款。利息乃按结欠额以年利率5.94%至7.50%(1998年：6.66%至9.72%)计

算。

23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余额中除人民币220,000元的借款是以一子公司的若干资产作为抵押外，其余均为无抵押银行借款。利息乃按结欠额以年利率5.58%至7.03%（1998年：6.12%至8.71%）计算。

24 关联方交易

(a) 1999年12月15日，本公司及一下属全资子公司将如下列示的各项资产负债与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由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美食世界及大方饭店的房地产权进行置换。同时，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为此另外须向本公司支付现金人民币8,674,000元。

上述资产置换的详情列示如下：

人民币千元

置换出的资产及负债：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5,016
其他长期投资	12,89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213)
递延支出	15,216
存货	1,245
应收及预付款项	37,091
应付及预提费用	(2,599)
短期借款	(1,100)

置换出的资产与负债之帐面净值	62,546
减：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须支付的现金	(8,674)

置换入资产的入帐价值	53,872
------------	--------

根据上海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于199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美食世界和大方饭店的房地产权的评估（沪东资[99]165号），并经由上海市资产评审中心于1999年12月7日的认可，该产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68,962,000元。

本公司按置换出资产的净成本（计人民币53,872,000元）和置换入资产的评估值（计人民币68,962,000元）两者孰抵者，即人民币53,872,000元，确认置换入资产的金额并入帐，该会计处

理未体现任何利润。

(b) 其他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列示于附注 4,6,7和 8。

25 资本承担

资本承担

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约但未在本会计报表中确认的关于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的资本承担为人民币 7,400,000 元 (1998 年：人民币 57,846,000 元)。

租赁承担

本公司之数间酒店乃向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租用。根据 1996 年签定的关于租金的协议，本公司于未来一年内的租赁承担为人民币 8,645,000 元 (1998 年：人民币 15,000,000 元)。

本公司一主营饮食业务的子公司在未来一年内之租赁承担为人民币 25,017,000 元 (1998 年：人民币 9,724,000 元)。

26 或有负债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之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于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 413,668,000 元 (1998 年：人民币 542,748,000 元)。其中人民币 79,000,000 元已于 2000 年 3 月 28 日转为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27 主要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以下为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名称	所占权益 %	主要业务
----	-----------	------

主要子公司：

上海新亚国际旅游公司	100	旅行社
上海新亚集团出租汽车公司	100	汽车租赁
上海新亚大包有限公司	50	经营饮食

主要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

上海扬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40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海仑宾馆有限公司	50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建国宾馆	65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	49	经营饮食
上海新亚-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50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中亚饭店	45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百乐门大酒店	30	拥有及经营酒店

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对净利润及资产净值所作之调整：

	1999年度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1999年12月31日 资产净值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报表	117,942	1,162,506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所作的调整：		
按权益计入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业绩	(5,984)	2,221
递延汇兑亏损之摊销	5,042	-
	-----	-----
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报表	117,000	1,164,727
	-----	-----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459,596.71	182,791,556.32	172,252,151.62	108,506,326.32
短期投资	20,910,540.03	38,260.00	38,260.00	38,260.00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79,941.53			
短期投资净额	20,030,598.50	38,260.00	38,260.00	38,260.00
应收票据			292,388.15	
应收股利	30,328,421.71	45,655,947.71	3,874,637.00	12,037,938.00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26,262,491.98	3,528,637.42	35,840,975.26	7,816,988.29
其他应收款	424,495,468.10	424,464,458.16	281,427,141.16	301,233,330.01
减：坏帐准备	8,485,675.12	6,022,579.92	3,671,500.65	2,041,383.17
应收款项净额	442,272,284.96	421,970,515.66	313,596,615.77	307,008,935.13
预付帐款	6,005,074.33	249,155.00	7,140,604.79	661,453.66
应收补贴款	97,653.70			
存货	70,523,777.09	9,999,371.67	48,038,337.62	10,190,730.64
减：存货跌价准备	265,259.76	3,520.00	25,000.00	
存货净额	70,258,517.33	9,995,851.67	48,013,337.62	10,190,730.64
待摊费用	3,053,566.60	164,290.27	4,442,022.26	1,807,904.24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61,348.11	1,859.46	330,196.60	10,355.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5,567,061.95	660,867,436.09	549,980,213.81	440,261,903.52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12,558,089.51	628,997,260.48	445,750,973.93	670,434,474.67
长期债权投资	507,136.00	478,656.00	30,027,925.03	1,658,076.00
长期投资合计	413,065,225.51	629,475,916.48	475,778,898.96	672,092,550.67
其中：合并价差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2,338,725.66	12,291,425.40	10,726,876.00	8,706,876.00
长期投资净额	400,726,499.85	617,184,491.08	465,052,022.96	663,385,674.6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50,884,925.14	192,390,564.61	497,287,828.19	166,857,036.97
减：累计折旧	211,674,052.00	73,785,681.11	179,982,183.34	64,843,133.74
固定资产净值	339,210,873.14	118,604,883.50	317,305,644.85	102,013,903.23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72,468,839.20	48,112,949.61	20,756,144.64	19,706,419.94
固定资产清理	-308,908.51	7,051.39	501,922.09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411,370,803.83	166,724,884.50	338,563,711.58	121,720,323.1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13,999,812.29	51,259,333.81	74,259,029.38	10,396,976.57
开办费	3,735,409.37	27,332.01	17,626,277.00	44,175.00
长期待摊费用	99,414,813.82	37,190,305.67	75,636,256.00	31,821,326.82
其他长期资产	51,909,013.00	97,586,550.56	164,421,601.00	206,599,138.5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69,059,048.48	186,063,522.05	331,943,163.38	248,861,616.9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916,723,414.11	1,630,840,333.72	1,685,539,111.73	1,474,229,518.3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4,205,000.00	304,000,000.00	335,681,300.00	256,000,000.00
应付票据			916,534.40	
应付帐款	32,328,443.58	3,467,553.25	28,060,670.65	6,074,450.78
预收帐款	24,187,769.75	3,268,756.76	11,278,737.90	3,797,851.97
代销商品款	7,927.20	7,927.20		
应付工资	17,148,872.54	14,915,086.43	16,857,833.00	11,464,521.00
应付福利费	6,778,797.20	4,994,423.75	6,873,718.58	5,607,173.79
应付股利	764,790.00	764,790.00	34,658,824.40	34,658,824.40
应交税金	22,578,878.27	20,828,997.25	4,836,683.87	3,646,747.45
其他应交款	740,855.41	374,175.46	941,368.64	586,898.39
其他应付款	63,826,623.75	59,248,667.48	65,456,828.59	72,292,414.63
预提费用	10,966,688.86	3,809,943.00	4,910,248.06	3,848,594.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9,455,860.00		59,815,595.00	15,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2,990,506.56	415,680,320.58	570,288,343.09	413,477,477.3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85,620,000.00	39,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586,733.53	1,553,266.84	12,760,638.95	12,735,580.44
住房周转金	17,657.87	17,182.67		
其他长期负债			3,452,414.02	3,451,938.82
长期负债合计	87,224,391.40	40,570,449.51	36,213,052.97	16,187,519.26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700,214,897.96	456,250,770.09	606,501,396.06	429,664,996.64
少数股东权益	54,002,253.52		34,473,194.00	
股东权益：				
股本	553,240,740.00	553,240,740.00	553,240,740.00	553,240,740.00
资本公积	289,347,488.09	289,347,488.09	289,347,488.09	289,347,488.09
盈余公积	218,053,199.78	209,339,177.34	163,459,210.86	157,329,160.54
其中：公益金	36,997,240.73	33,659,331.51	23,079,164.85	20,656,827.31
未分配利润	101,864,834.76	122,662,158.20	38,517,082.72	44,647,133.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1,162,506,262.63	1,174,589,563.63	1,044,564,521.67	1,044,564,521.6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16,723,414.11	1,630,840,333.72	1,685,539,111.73	1,474,229,518.31

备 注：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672,204,026.15	159,591,887.53	640,659,884.26	201,866,659.18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672,204,026.15	159,591,887.53	640,659,884.26	201,866,659.18
减：主营业务成本	301,702,753.18	41,828,593.78	285,336,527.15	64,875,994.9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9,483,037.04	6,254,660.61	22,227,576.93	8,315,584.05
二、主营业务利润	351,018,235.93	111,508,633.14	333,095,780.18	128,675,080.20
加：其他业务利润	30,213,556.70	29,079,651.42	117,769.86	
减：存货跌价损失	240,259.76	3,520.00	25,000.00	
营业费用	270,359,812.31	100,807,117.75	232,365,748.10	91,078,721.98
管理费用	76,156,619.18	18,641,198.60	48,959,008.23	20,630,994.98
财务费用	10,888,619.39	2,702,335.67	32,477,907.71	7,439,091.01
三、营业利润	23,586,481.99	18,434,112.54	19,385,886.0000	9,526,272.23
加：投资收益	121,299,318.10	130,663,090.87	30,166,000.79	35,641,248.00
补贴收入	3,770,391.69	16,000.00		
营业外收入	4,867,138.81	2,488,542.45	63,689,408.61	61,303,491.50
减：营业外支出	10,809,290.08	1,442,248.64	1,778,228.85	829,752.05
四、利润总额	142,714,040.51	150,159,497.22	111,463,066.5500	105,641,259.68
减：所得税	22,043,238.15	20,134,455.26	3,285,412.37	1,075,071.50
减：少数股东损益	2,729,061.40		3,611,466.00	
五、净利润	117,941,740.96	130,025,041.96	104,566,188.1800	104,566,188.1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8,517,082.72	44,647,133.04	95,580,093.23	100,215,824.54
盈余公积转入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56,458,823.68	174,672,175.00	200,146,281.4100	204,782,012.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670,904.64	13,002,504.20	11,452,831.49	10,456,618.82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13,918,075.88	13,002,504.20	10,954,725.16	10,456,618.82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27,869,843.16	148,667,166.6000	177,738,724.7600	183,868,775.0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6,005,008.40	26,005,008.40	20,913,237.64	20,913,237.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194,444.40	33,194,444.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5,113,960.00	85,113,960.00
八、未分配利润	101,864,834.76	122,662,158.2000	38,517,082.72	44,647,133.04

备 注：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840,260.00	156,251,891.00
收取的租金	717,000.00	717,000.00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200,938.00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4,782,95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6,700.00	29,868,14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347,853.00	186,837,035.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所支付的现金	390,440,608.00	66,500,296.00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31,171,526.00	11,521,71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202,984.00	56,566,617.00
支付的增值税款	861,577.00	528,703.00
支付的所得税款	5,889,472.00	2,905,566.00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22,075,506.00	7,427,254.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64,671.00	74,028,88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506,344.00	219,479,03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1,509.00	-32,642,00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655,684.00	124,190,591.0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22,441,546.00	26,733,635.00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1,847,88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39,988.00	27,401,622.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5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85,102.00	180,559,368.00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8,684,949.00	64,823,947.00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6,563,700.00	17,363,700.00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10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45,751.00	82,187,6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0,649.00	98,371,72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60,780,860.00	5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580,860.00	51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55,896,895.00	443,500,00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45,242,851.00	45,076,674.0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714,529.00	17,867,814.00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854,275.00	506,444,48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6,585.00	8,555,512.00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07,445.00	74,285,230.00
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以投资偿还债务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七、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941,741.00	130,025,042.00
加：少数股东损益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4,814,174.00	3,981,197.00
固定资产折旧	43,629,786.00	12,557,834.00
无形资产摊销	32,452,755.00	15,970,46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8,782,954.00	-28,047,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7,210,250.00	16,866,058.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121,299,318.00	-130,663,091.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490,194.00	-435,12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3,025,742.00	-55,059,831.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9,661,950.00	2,162,446.00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减少）		
其他	2,729,06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1,509.00	-32,642,003.00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263,459,597.00	182,791,556.00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72,252,152.00	108,506,326.0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07,445.00	74,285,230.00

备注：